

特区政府严厉谴责和坚决反对美国驻港总领事言论

香港特别行政区（特区）政府今日（一月二十六日）严厉谴责美国驻港总领事梅儒瑞近日出席美国智库举办的研讨会上有关《香港国安法》，以及香港特区法治、权利和自由的不实言论和污蔑抹黑，并坚决反对任何对特区政府维护国家安全工作的偏颇评论。

对于梅儒瑞针对香港特区落实《香港国安法》的失实和无理指控，特区政府发言人直斥纯属无事生非，危言耸听。发言人指出：「当二〇一九年『黑暴』肆虐，美国政府和政客不指出该等目无法纪、危害社会安宁和危害香港特区管治权的行为，对本港社会、经济和营商环境造成严重破坏，令在港企业利益受到极大损害；反而自《香港国安法》在二〇二〇年六月实施以来，美国政府和政客则一直故技重施，假借不同事件、场合和借口诋毁《香港国安法》，对尽责、忠诚和依法落实《香港国安法》的香港特区肆意攻击，并对《香港国安法》实施让广大香港市民生活和经济活动回复正常、营商环境恢复的实况置若罔闻。由此可见，美国政府和政客的专横跋扈表露无遗。」

就梅儒瑞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去年就《香港国安法》作出解释的肆意歪曲和蓄意抹黑，特区政府发言人严正指出：「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香港国安法》的相关规定行使解释权，是『一国两制』原则下的重要一环，体现了法治原则。全国人大常委会是次作出的立法解释，并不直接处理具体司法案件，而是厘清有关法律规定的含义和适用法律的依据，绝不存在损害香港法院受《基本法》保障的独立审判权和终审权的问题。是次释法源自有关在香港没有全面执业资格的海外律师是否可以按专案申请方式参与涉及国安案件所引起的争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是通过解释《香港国安法》的第十四条和第四十七条，提供清晰途径让香港特区自行解决有关争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解释指出，不具有香港特区全面执业资格的海外律师是否可以担任国安案件的辩护人或者诉讼代理人的问题，属于《香港国安法》第四十七条所规定的需要由行政长官认定的问题。根据该条款，法院在审理案件中，如遇有涉及有关行为是否涉及国家安全或者有关证据材料是否涉及国家秘密的认定问题，应当向行政长官提出并取得行政长官就该等发出的证明书，而证明书对法院有约束力。是次释法并没有在这方面向行政长官授予额外的权力，只是澄清了该条款可以适用

于处理有关海外律师的争议。这证明书制度不单有坚实法律基础，亦合情合理。国防、外交以及国安问题均属中央事权。而事实上，基于国安事务的本质，行政机关远比法院处于较佳位置作出合适的判断，因此法院会对行政机关就国安事务方面的判断予以尊重，这一项原则也是包括美国在内的世界各地维护国家安全的通则。必须指出的是，行政长官发出的证明书只是就《香港国安法》第四十七条所述的问题向法院提供一项有约束力的认定，不是取代法院处理诉讼中的其他争议，也不是代替法庭判案。」

就《香港国安法》实施方面，特区政府发言人重申：「美国倡议某种背景的人士、机构或组织不应就其违法行为和活动受到法律制裁，等同给予其犯法特权，完全违反法治精神。《香港国安法》清楚列出所规定的四类危害国家安全的罪行。只要严格遵守香港法律，无论是香港居民或海外旅客及投资者，都不会误堕法网。香港执法部门在《香港国安法》或任何本地法例下，一直根据证据、严格依照法律，以及按有关人士、机构或组织的行为而采取执法行动，与其政治立场、背景或职业无关。律政司按《基本法》第六十三条主管刑事检控工作，不受任何干涉，所有检控决定是基于所有可接纳的证据和适用法律进行客观分析后作出。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而所有面对刑事指控的人都享有接受公平审讯的权利。」

特区政府发言人强调：「特区政府坚定维护香港市民受到法律保障的权利和自由。自香港回归以来，人权一直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基本法》的坚实宪制保障。《香港国安法》清楚订明香港特区维护国家安全应当尊重和保障人权，依法保护香港居民根据《基本法》、《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与文化权利的国际公约》适用于香港的有关规定享有的包括言论、新闻、出版、结社、集会、游行、示威的自由在内的权利和自由。然而，有关权利和自由并非绝对，《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亦有所订明，可在有必要保障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公共秩序或他人的权利和自由等情况下，依法限制部分权利和自由。换言之，在国际公认下，新闻和言论自由并非绝对，而自称从事新闻工作的机构、组织和个人，与其他机构、组织和个人一样，都有责任遵守所有法律，包括刑事法律。」

对于香港经济前景，特区政府发言人说：「香港在『一国两制』下的优势众多，包括实行普通法制度和司法机构独立行使审判权、资金自由进出、自由的贸易和投资制度、简单低税制、良好的营商环境和高效率的政府，一直以来吸引来自世界各地的企业在港营商、投资和发展，

是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经济体之一。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稳固，金融市场维持稳定，银行、证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风险投资、对冲基金、保险、金融科技等行业蓬勃发展，前景极佳。《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社会回复稳定，加上与内地金融紧密融合，投资者对香港市场更有兴趣，对香港的发展前景更具信心。随着香港稳步复常，国际金融机构均重申对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信心和承诺，并部署拓展在港业务和投资。而随着香港与内地和国际恢复便捷往来，今年的经济前景将更为乐观。」

「在『一国两制』下，香港具有『背靠祖国、联通世界』此得天独厚的显著优势，连接内地与世界，发展前景亮丽。随着世界经济重心东移，内地与区内众多快速增长的经济体势将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主要引擎和商机来源，香港将必继续受惠于此大趋势，充分发挥其作为门户和中介人的角色，从而获得庞大发展机遇。凭借国家大力支持，加上『十四五』规划、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带来的广阔发展空间，香港的营商环境必将商机无限。特区政府会继续全力增强发展动能，更好结合『有为政府』和『高效市场』，更积极进取地招商引资，提升香港竞争力，推动香港经济走上更高台阶。」

至于梅儒瑞提出美国与香港合作相关事宜，特区政府发言人表示：「香港特区一向依照《基本法》积极与世界不同国家和地区保持广泛联系和促进合作，但前提是对方必须尊重『一国两制』原则，不得抹黑或诋毁『一国两制』的成功实践。任何外国或外部势力诋毁香港特区法治、权利和自由，试图破坏香港繁荣稳定，只会自暴其短，理屈词穷，绝不会得逞。特区政府会继续坚定履行其职责，致力确保『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为市民谋幸福，为香港谋发展。」

「特区政府再次强烈敦促美国政府立即停止不符合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的行为，立即停止干涉香港特区的事务。」

完

2023年1月26日（星期四）